

共青团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广创职院团（2024）014号

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总结表彰工作 通知

各二级学院（中职部）团委、各机构：

今年暑期，我校“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阶段性工作顺利完成，为更好地巩固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学生踊跃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现决定开展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总结表彰工作。同时，2024年毕业季（含毕业典礼）及迎新活动志愿者工作期间，涌现出了一大批优秀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协助顺利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特对以上大型志愿服务类活动进行集中表彰。具体事宜安排如下：

一、评比时间：2024年10月

二、评比范围：全校师生

三、表彰项目

（一）2024年毕业季及毕业典礼活动：优秀工作人员；

（二）2024年迎新活动：优秀学生志愿者；

（三）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

工程”突击队行动：优秀个人、优秀指导老师、优秀社会实践团队。

四、申报项目和条件

（一）优秀工作人员

此项目从2024年毕业季及毕业典礼活动中评选。参评对象为：2024年毕业季及毕业典礼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各校级机构和各社团学生）；本次表彰人员比例为：各协助单位（校级机构、各社团）参与本次活动的工作人员总数的10%。

（二）优秀学生志愿者

此项目从2024年迎新活动中评选。参评条件：

（1）志愿服务时长 ≥ 30 小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志愿服务活动 ≥ 5 次；

（2）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质高尚，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3）积极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志愿服务时间较长、业绩突出、事迹感人；

（4）志愿归属组织为学校；

（5）无违法犯罪记录，无违反社会公德、诚信等方面行为及不良记录。

（三）优秀个人

此项目从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中评选。参评条件：

（1）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指导思想明确，工作认真负责，且在实践过程中有卓越表现及突出贡献。

(2) 热心服务，甘于奉献，在社会实践活动中体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团结协作的精神；

(3) 具有创新精神，社会实践成果具有积极意义，体现正能量与展现个人风采。

(4) 具有示范带头作用。

(四) 优秀指导老师

此项目从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中评选。参评条件：

(1) 坚持正确育人导向，加强社会实践活动组织领导，能够立足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需求，为实践活动创造条件，加强保障；

(2) 积极指导本单位社会实践团队的组建与管理，立项团队的规模及数量位于前列；

(3) 做好学生社会实践安全管理工作，无安全事故。

(五) 优秀社会实践团队

此项目从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中评选。参评条件：

(1) 所在团队须在“校地通”小程序结对并实际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所在团队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活动主题突出，紧扣时代脉搏，形式新颖，内容丰富，在实践中取得突出成绩，并能按时上交活动策划、总结等；

(2) 活动期间团队成员体现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团结奉献的精神；有丰富的实践活动成果（如：调研报告、活动总

结、照片集锦、视频资料等)。

以上各奖项各单位参评名额分配见附件1。

五、实施步骤

(一) 校级推优

各单位根据所分配的评优名额数量，对本单位中实践表现突出，成效显著，具有良好模范带头作用的先进个人和团队进行遴选，并填写参评汇总表(附件2)。

(二) 学校表彰

学校依据各单位推荐意见开展审核，表彰本次社会实践中的先进个人和团队并进行集中公示，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六、提交说明

(一) 各单位汇总完成后，须于10月15日(周二)中午12点前将附件2(电子版)材料报送至校团委韩老师邮箱：726642824@qq.com。

(二) 各单位推优的社会实践先进个人和团队需进一步整理个人和团队实践事迹，形成宣传材料：事迹文字500—800字；实践图片3—5张(原图)；活动视频(如有)，以学院为单位汇总后一并提交电子版材料于校团委韩老师邮箱：726642824@qq.com。校团委将于后期集中进行暑期社会实践先进事迹宣传展示。

联系人：校团委韩老师

联系电话：83076705

工作邮箱：726642824@qq.com

附件1：2024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暨“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名额分配表（各学院团委、各机构）

附件2：社会实践活动表彰名单汇总表（各学院团委、各机构）

共青团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4年10月21日
委员会